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第2季度报告

2020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
交易代码	0057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7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2,164,327.2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精选符合中国经济发展方向、具备利润创造能力、并且估值水平具备竞争力的优势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上而下分析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确定股票、债券、现金的投资比例，重点通过跟踪宏观经济数据、政策环境的变化趋势，来做前瞻性的战略判断。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长期来看将以权益性资产为主要配置，同时结合资金面情况、市场情绪面因素，进行短期的战术避险选择。约定基金将仅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

	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4 月 1 日 － 2020 年 6 月 30 日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8,568,887.25
2.本期利润	574,513,206.0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60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77,989,264.6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85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7.53%	1.49%	8.83%	0.81%	28.70%	0.68%
过去六个月	25.97%	2.06%	0.32%	1.24%	25.65%	0.82%
过去一年	53.37%	1.61%	4.90%	0.99%	48.47%	0.6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6.61%	1.59%	12.91%	1.04%	93.70%	0.5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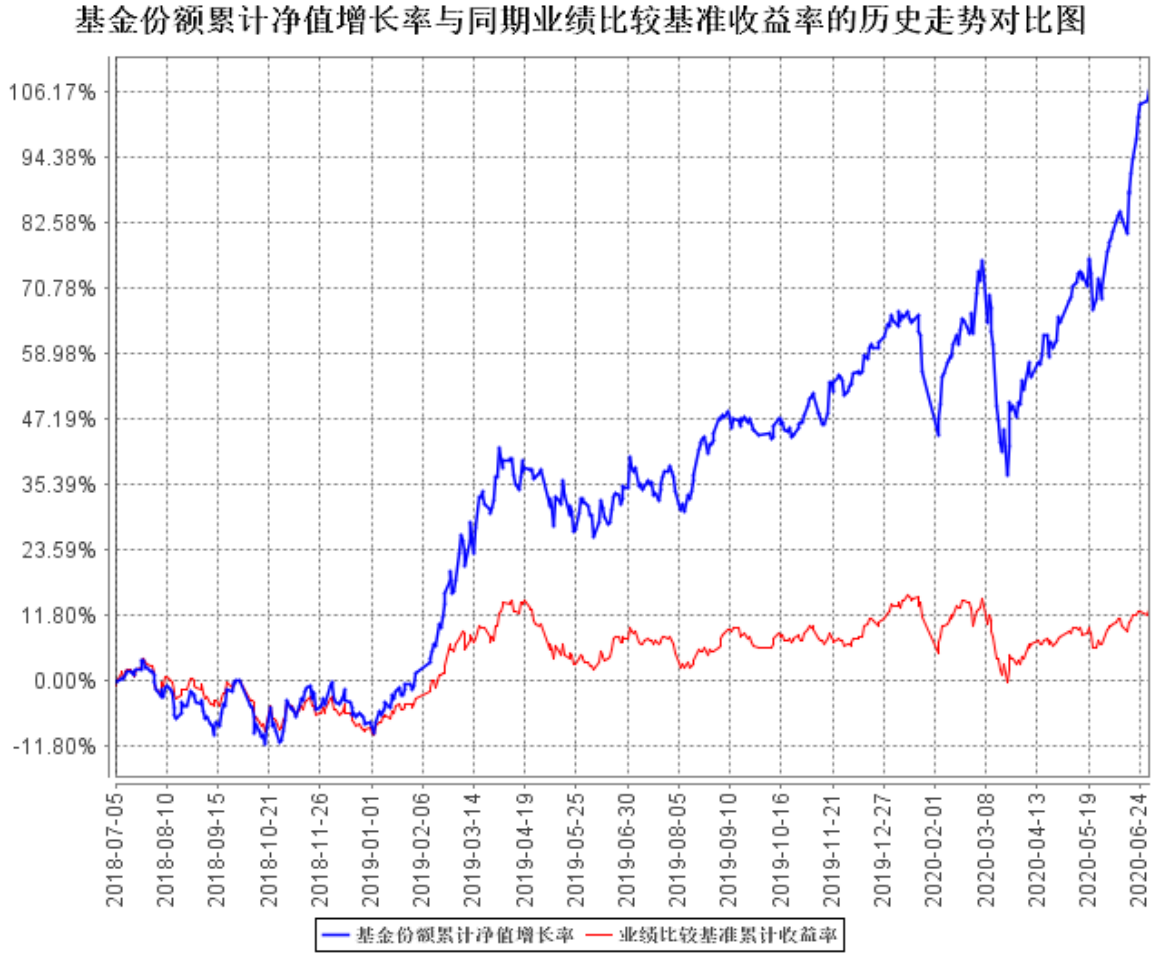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晓星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7 月 5 日	-	8.5 年	硕士学位。2006 年至 2010 年期间任职于 ABB 有限公司，历任运营发展部运营顾问，集团审计部高级审计师等职务；2011 年 3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5 年 7 月 7 日起担任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11 日起兼任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起兼任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起兼任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7 月 5 日起兼任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8 月 15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兼任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起兼任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兼任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兼任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张萍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9 月 20 日	-	9.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职务，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

					经理。自 2018 年 11 月 6 日起担任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3 月 19 日起兼任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9 月 20 日起兼任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起兼任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兼任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市场在经历全球疫情影响下一季度整体回调后，触底震荡上行，分板块来看，科技、消费、医药涨幅领先，金融地产、周期表现居后。因为疫情黑天鹅事件的发生，政府选择了增长优先，流动性持续充裕，带来风险偏好提升，市场随之上涨。

我们保持高仓位，配置相对均衡，以成长为主，兼顾消费，重点配置了电子、新能源、传媒、计算机、食品饮料、家电等行业，精选高景气行业中高增长的个股，取得了可观的投资回报。

通过此次疫情，中国在全球竞争力越来越凸显，当前在全球资产配置中仍处于低配。展望下半年，随着经济季度数据环比提升，结合流动性较为充裕，我们对后市仍持乐观态度。

我们认为，随着海内外疫情防控的进展，我国实体经济在内需、外需层面将可能先后恢复正常。一些优质公司未来 1-2 年的成长逻辑并没有因为疫情的发生而被破坏，若考虑 1-2 年时间维度的业绩增速与估值匹配度，仍具备较高吸引力。

未来一段时间我们的选股主线继续围绕科技创新和消费升级，我们会选择两大方向子行业中景气度持续或者向上的，业绩和估值相匹配的优质公司，选择的行业集中在电子、新能源、传媒、计算机、食品饮料、家电等领域。在不发生新的增量利空的情况下，我们会维持偏高的仓位，力争给持有人带来绝对收益。

港股与全球主要市场相比，绝对及相对 P/E 和 P/B 均在较低水平，港股的吸引力较大，我们会继续择机增加港股配置比例。在不发生新的增量利空的情况下，我们会维持组合整体偏高的仓位，力争给持有人带来绝对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885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5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8.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49,727,750.96	86.28
	其中：股票	1,949,727,750.96	86.2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486,220.50	0.55
	其中：债券	12,486,220.50	0.5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8,361,059.69	7.45
8	其他资产	129,261,505.93	5.72
9	合计	2,259,836,537.08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总资产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23,183,611.61	39.6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766.32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6,323,218.94	8.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02,083.70	0.0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4,573.21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22,052,175.75	1.06
	合计	1,012,158,429.53	48.7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195,396,727.26	9.40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20,354,320.54	0.98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165,487,924.80	7.96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556,330,348.83	26.77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937,569,321.43	45.1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981	中芯国际	6,827,500	168,385,813.20	8.10
2	002027	分众传媒	29,860,542	166,323,218.94	8.00
3	00388	香港交易所	549,000	165,487,924.80	7.96
4	600887	伊利股份	5,309,257	165,277,170.41	7.95
5	000651	格力电器	2,911,169	164,684,830.33	7.93
6	00700	腾讯控股	356,900	162,546,958.57	7.82
7	01772	赣锋锂业	3,722,400	121,896,777.66	5.87
8	03888	金山软件	3,661,000	120,554,943.43	5.80
9	00285	比亚迪电子	6,470,000	104,842,633.63	5.05
10	601012	隆基股份	2,422,738	98,678,118.74	4.7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491,744.50	0.2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994,476.00	0.3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994,476.00	0.3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486,220.50	0.6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7	国开 1801	69,840	6,994,476.00	0.34
2	019627	20 国债 01	54,890	5,491,744.50	0.26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78,641.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524,486.55
3	应收股利	1,372,399.64
4	应收利息	316,450.11
5	应收申购款	104,669,528.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9,261,505.9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85,419,184.4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19,005,841.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2,260,698.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2,164,327.2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发布《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本基金以 2020 年 6 月 15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向 2020 年 6 月 23 日注册登记在册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 1.7300 元/10 份基金份额的方案进行分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9.1.2《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8 日